

卷十二
學校誌

廈門
市誌

廈門
市誌

說 明

現將《廈門市誌·卷十二·學校誌》
(稿)加以謄印，發給我市各大專中小學
校作為編寫校史參考。

此份資料係解放前李禧先生編寫。內
容尚須核實，著錄的立場、觀點也受一定
歷史條件限制，僅供內部使用，請妥為保
存。

廈門市教育局

《教育誌》編纂委員會

一九八四年 四月五日

蘇
平
舟
舟

PDG

學校序

我國學校何自昉乎。夏曰校。三代曰學。由來久矣。自宋以後。學校廢而書院興。勝清末葉。書院廢而學校興。書院課制。塾學校研科學。似趨實用矣。但書院學校僅名稱之異耳。其要在教育之精神。與夫改革之方針。師倆溺於上。生徒化於下。教育乃有効率之可言。而矯枉者恆過其正。昔之教也主靜。今之教也主動。過靜則枯。過動則蕩。均失也。甚望世教育家起而善其後。

清代仿前朝科舉制度。學校未興。書院即其代表也。迨清末科舉廢。學校興。漸由書院而改變學校。分述如左。

(一) 書院

書院制度。係延師掌教。稱曰山長。每月課文。地方官所亦有課題。評定甲乙。給以獎金。曰膏火。

玉屏書院。在城內東北隅。院中有石。屹立如削。晶瑩可愛。故名。前設義學。海氛時鞠。為茂草。咸定後。將毀。英。建文昌殿。萃文亭。奕詩店。戶部郎中雅奇。構集德堂。增置學舍。為士子課文。所。吳漳之恒。泥鄉水田若干畝。歲收谷若干石。為士子會文之需。未幾生徒寥落。僧佔之。乾隆十六年。倪鴻範以南澳總兵。署水師提督。與興泉永道白瀛。同知許逢元。紳士黃日記。林翼池。劉承業。廖飛鵬。生監共設學。乃逐僧徒。遷佛像。勸紳士捐金二千有奇。于文昌殿右。闢地折舊蓋。講堂一所。其旁為齋廡八間。又高者為必自軒。三台閣等。規模煥然一新。糜白金十八佰餘兩。存三百餘兩。寄典生息。為每歲掌教脩金。而膏火之費缺如。侍御譚尚忠。任興泉永道。勸紳士黃日記等。捐白金三千餘兩。文廈防所生息。每年計利息六七佰兩。脩膏火。文移各屬。于道署先行考試。优取生員二十名。童生二十名。送生童各十名。入院肄業。十名在外與課。不給膏火。每月三期。

課文。每名給膏火費一兩。凡在內肄業者。不許擅自出入。人多而地不足。紳士黃日紀。復買文昌殿左側瓦屋二十間。建崇德堂。芝蘭室。漱芳齋。以充學舍。又買集德堂後瓦屋數間。賃人居住。歲得金若干。以貼祭祀。具朱子春秋二祭費。出自租金。與捐助項內無干。

節錄廈誌并鷺江誌

附周巡道凱重修玉屏書院記

廈門一島。居泉漳之交。分同安縣十一里之一里。曰嘉禾里。無學校而設書院。書院有二。曰玉屏。曰紫陽。玉屏在城東南隅。玉屏山故名。齋舍鱗次。山海環拱。勝地也。中祀文昌。文武朔望禮焉。殿宇差隘。兩側僚屬不能展拜。而武廟在城西南隅。建自康熙初。水師提標五營新之。規模宏壯。視此偉焉。余自蒞斯任。時與廈防同知。謀別建。紳士狃於擇地之說。終無成。道光十五年春。重事請修玉屏書院。余往度之。殿後有隙地二弓。拓入殿即闔敞。蓋向者建置之未善也。謀于提軍陳公。醵金改建。令營匠構造。專弁監工。三閱月而工成。費實錢六百餘筭。殿廡敞邃。雖不及武廟。煥然改觀矣。由殿而東。為衙山閣。崇德堂。漱芳齋。芝蘭室。賣詩店。殿

後為朱子祠。亦曰集德堂祠。西為萃文亭。三台閣。靜明軒。仿胡齋。下為講堂。皆書院齋舍。及遊覽處也。斂士商錢。一二紳士董其事。書吏雜其間。多浮費。工不堅。余乃倡為各修法。有願修其室者。捐資自為自為之。無經書吏手。於是舉人呂世宜。李應瑞。修萃文亭。遠魁屋像其中。生員林錫明。修芝蘭室。貢生楊士儵。修書詩店。職員陳聯恭。修漱芳齋。吳廷材。修三台閣。童生張福海。修靜明軒。監生鄭懋基。修傲胡齋。吳文昭與其族人重建朱子祠。家典商重建衙山閣。崇德堂。而舉人凌翰與其弟屏。亦修福德祠。次第興舉。彼此爭美。較前又加華焉。講堂在殿西尚完好。有吳秩南任新之。築基五尺。別為門。以便主講者出入。凡再閱月而落成。請余為之記。將伐石陷諸壁。余雖書院之教也。廈門雖分同安之一里。而士則四方咸集。不僅同安也。貨財所聚。民以富足。故事易舉。好義者多也。顧余更有進焉。將以是為華觀乎。抑將有人焉。讀書其中。明先生之道。希聖賢之學。求諸身心。無愧神明。以備國家之用乎。余雖不學。觀察是邦五年矣。士有浮志於學者。余當進之於道。以無負諸君新之之意。至於書院興始。詳於前人記載。捐輸姓名銀數。書之別碑。茲不載。

錄廈誌碑記

觀右碑記。足見昔日官紳對於文化事業。艱難締造。苦心擘畫。其功實不可泯者。爰錄之。俾後人有所

興起。尚有白巡道瀛及莊主教寅清等碑記。多不勝錄云。

紫陽書院前在西門外朝天宮。康熙年間移廈門港。同知范廷謨所創也。前大門中祠宇後講堂。雍正二年同知馮鑒拓之。又於大門兩旁廂房改作二小店。年收稅銀脩燈火之用。日久弊生。生徒寥落。遂為外人所潛蹤破壞。幾四十年。迨李暉胡宗文先後蒞廈。乃復設學延師。每月課藝。時文風大振。刻鷺課士錄以示獎勵。同知捐俸。每季發送。每月生童或至百人。地甚窄狹。同知楊愚始行開拓。將院旁註生祠并小屋數間。俱歸學舍。

節錄廈誌并鷺江誌

附紫陽書院誌

鷺江紫陽書院。始自康熙年間。司馬范公廷模所建。中為祠宇。祀徽國文公。後設講堂。左為學舍。齋廚畢具。相繼官斯土者。皆延師主教。完并以時。逮近而傾圮甚矣。乾隆己亥冬。紳士王經綸。曾朝英。林雲青。李國典。

等呈請於司馬張公朝縉。公以振興文教為有司責。於是清其蕪穢。捐俸倡建。慕義君子欣然赴之。董其事者。林陶元、林鍾、林心、陳應、楊漢章、林為洛、金培、林耀華、李玉華、姚紳、王弼、楊和、何芳春、黃光明、盧懷璣。觀察張公棟又捐俸以成之。工興於庚子六月。告竣於辛丑三月。計糜白金二千七百餘圓。具捐貲爵名姓氏別。為臚勒以表好施。將來置膏火。立規條以綿教化。崇先賢之祀則亦良有司與同人之樂善者。能為其紐焉爾。乾隆辛丑紳士公立。

錄廈誌碑記

附玉屏紫陽二書經費碑記

廈門海島也。商賈殷闐。輻輳冠全閩。民之多既庶矣。舶之聚既富矣。而復立師教以培養之。甄陶之。舊有玉屏紫陽二書院。玉屏歸興泉永道課。紫陽歸廈防同知課。經費皆緯有餘供。自道光辛丑。海氛告警。所存息蕩遺。於是二書院併為一。己酉余主講其他。興泉漳永肄業來者。屢紛紛滿戶外。膏火恒不給。思加獎賞。力貴及支。適邑紳觀察林樞北國華過訪。予以此事告之。語未畢慨然曰。是先人志也。提金錢六十緡先為倡。

議定告諸兵備史蘭舫謂論兵備告諸司馬愈謙齋益來院履聲相接踵慙慙提捐皆曰諾。薄正史如林之數少半數俞加史之數大半數具在於林則五之三也。核算為純萬盈數也。遂發商經紀董其事者舉人呂世宜葉紀成馮謙光陳駿之輩清勒石以垂諸遠。余惟玉屏紫陽二書院昔分今併。倘得有力者擴而充之。仍照舊奉以廣育德。則師立而喜多也。諸生勉乎哉。是為記。

根據稽經堂類纂 前思明梁修志局曾蘭坡撰

禾山書院北在禾山後院社。考清光緒十一年孫巡道欽昂撰碑記云。禾山書院創於同知年間。啓課一載而止。何廢之速耶。余察俗至斯。詢紳黨以興廢之故。曰廈門山場諸社若玉屏紫陽兩書院之遼遠也。謀建鄉校久矣。但貲無多。土木之費有餘。修伏之需不足。時有某商諸社中人也。適至自外洋。慨然以興建書院為己任。亟赴洋醵金。已成鉅數。遂有陳性充地于禾山之麓。諸董乃捐吉營造成堂。堂室十餘間。規模軒敞。是年即延師掌教。後某商挾私意與諸董齟齬。悻悻然置醵金于不問。敗是修伏。莫繼而功廢垂成。余聞言婉惜之。甲申冬豐順丁司馬惠深奉檄分守廈防時。海氛未靖。防務紛繁。司馬丁百忙中兼修文化。急欲重

興禾山書院。爰將洋新局每月津貼所署五十員銀。撥充修伙。余亦捐廉四百圓銀。以作紳商樂輸之嚆矢。而董事陳敦五孝廉。勸石君休恕捐銀二什圓。以助經費。於是酌議章程。重興盛舉。乙酉起官師五課遐陬。僻壤。當無不喁喁向學矣。

以上本會採訪主任陳通祥並節錄碑記

以上二書院歷代官紳重修擴充。煞費苦心。各有碑記。不勝枚舉。保有產業。民國時組織玉紫禾財產管理委員會。定為教育基金。現歸市府統收支。另組廈門市公有財產委員會協助整理。現存之產業基金經最近調查如下：

三院產業總共 柒拾貳座。

(一) 市府管理收租 計叁拾柒座。

(二) 市府公用 計壹座。

(三) 戰前市府教育科以契據向人抵押 計玖座

內在市府管理收租座未收管如座

(四) 被佔建築及種植畜牧 計拾柒座。

(五)空地未管

計拾貳座

(六)查尋未得

計壹座

查三院產業契券原存市立圖書館鉄庫。慶島淪陷。是年九月十七日。該館被敵焚燬。已成瓦土。以後有查出當續補救。

衡文書院去紫陽祠二百餘步。祀梓童神像。原為義學。同知李暉曾延師設教。後歸紫陽書院。改養正義

學。
慶誌採鷺江誌

鷺津書院在施將軍祠側。乃施氏家塾。後為果勇將軍世驍祠。施氏掌管。
慶誌

廈門所社學雍正三年設
慶誌

(二)學校

清季科舉既廢。書院亦隨而停頓。時興泉永道姚文俾。劉慶汾先後興學為任。會同玉屏紫陽兩書院董事

劉培元等積極籌備。就玉屏書院各室改造。並拓新地。建築高樓一座。為各教室。左右各建平屋一列。為自習室。餘空地為運動場等。設備既竣。即於清光緒卅二年四月四日。舉行開校典禮。名曰廈門中學堂。實廈門學校之嚆矢也。聘周孝廉殿修為監督。（時中校長稱監督）其經費即自玉屏兩書院原有經費撥充。並得僑王鵠堂先生慨捐銀萬兩。以助基金。此款即署產業。仍歸玉屏兩院董事管理。故每年七月五日。該校舉行王鵠堂先生捐資興學紀念。甚為盛舉。其紀念經費。係由王家另捐產業一座。歸在玉屏兩書院產業。以垂永久。故歸省立以後。紀念仍逐年舉行。迄淪陷時始停頓云。

自此校起點以後。公私立各校。即如春筍勃發。在抗戰前。國民教育。公立小學有十。私立小學八十有三。計學童萬餘人。中等教育。省立中學及省立職中各一。私立中學十二。學生五千餘人。此外又有專門學校五。高等教育有規模宏富之廈大。設三院九系。學生四百餘人。社會教育。有市立圖書館。藏書數十萬冊。民衆教育館亦正在成立。教育事業。為全閩首屈一指。迨淪陷後。概受敵偽摧殘。師生多疏散四方。學校亦有遷移內地。廈大同文。以及各小學校舍。均受摧毀。市立圖書館。竟被一炬。琳瑯滿屋。化為灰土。國土重光。積極復員。日形進展。漸臻美備。茲將本市之教育狀況。分述如左。

(1) 國民教育

國立廈門大學附屬小學

此校創於民國十四年秋。初名廈門大學模範小學。隸大學教育學院。十八年改名廈門大學實驗小學。注重實驗工作。歷經主任黃榜桂。茅樂楠。精心經營。實驗成績蜚聲海內外。戰時大學內遷停辦。廈島淪陷。校舍器物全被敵偽摧殘。國土重光。由大學汪校長德耀籌劃復校。請準教育部。改稱今名。直隸大學校長聘教育系潘茂元兼任校長。廿五年十二月廿三日復校。加建校舍。重置校具。計分六班。學生數一百廿六人。已畢業復校後一班計十二人。校舍三座。計廿四間。面積三十畝。經費來源國庫。辦公費月五百萬。教職員薪俸。照中央待遇發給補充。改良貴臨時請撥。至實驗工作。仍秉過去精神。繼續努力云。

根據該校填表節錄

國立第一僑民師範學校附屬小學

民國廿一年。國立第一僑民師範學校。為便利每屆畢業生實習起見。乃呈準教育部。於廿三年四月五日。

假長汀亞峯別墅，設立附屬小學，計四班。初由師範部校長周元吉，自兼校長。四月聘鄭鳴銓接充。八月改由許子家繼任。添聘教職員十四人，分設六班，完成長汀新校舍。廿年春，贛州戰事緊張，隨師範部遷設漳平。計在漳平一年又一月。廿五年一月，隨師範部遷至廈門，設釋仔街前旭暹書院外清分院舊址。二月許氏辭職，由梁士杰繼任。八月梁氏去菲離職，改由師範部教員黃冠文兼任。廿六年八月黃氏辭職往星，由柯詠仙兼任。已畢業二班，計四十三人。現在六班，生數二百七十一人。經費來源由教育部撥云。

根據該校填表節錄

市立示範中心國民學校

此校創於前清光緒廿四年，為黃廷元、洪鴻儒、楊景文等所發起。初設在賴厝埕，由民房改造，名大同兩等小學堂。聘楊景文為校長。民元改為公立大同小學校。十八年改稱縣立大同小學。委伍遠資為校長。募捐購建新校舍於小學路。廿七年廈島淪陷，為敵偽佔據。廿四年光復後，委前校長伍遠資接收，改稱今名。嗣

伍校長辭職。改委陳茂才接充。現任校長為莊松嶽。計分廿一班。生數一五五二人。已畢業五三班。計一七二〇人。校舍開格三二間。經費來源。市庫支給。原為慶西區第一中心國民學校。廿七秋改為示範云。廿八年春收歸私立云。

根據該校填表並另調查補充

市立思明區第一中心示範國民學校

該校於民國十一年春。由玉屏紫陽兩書院董事會創辦。就同安路七號書院公業改造校舍。其經費亦由兩院基金租息撥充。故名玉紫小學。初由董事楊篤輝兼任校長。十四年春。聘陳志倫為校長。十六年由書院餘款。添建教室兩座。十八年因書院款產改組管理委員會。改歸市立。廿七年春。陳君辭職。市府委傅曉村接長。五月廈島淪陷。被其佔據。校具圖書儀器。概遭擄毀。廿四年十月。廈土重光。即行復校。改稱為廈南區第一中心國民學校。委陳宗賢為校長。廿七年春。陳君調長禾山區第一中心國民學校。委徐址安為校長。十月奉令改稱今名。已畢業班數四。計一百四十五人。現分十三班。生數七百七十八。校舍開格廿四

開經費來源。由市庫撥充云。

根據該校填表節錄並調查補充

市立第一幼稚園

民國廿二年春。本市教育當局鑒於幼稚教育之急須提倡。乃就普佑殿邊前鴻麗小學校舍改為園址。委陳淑謙為園長。開學級二。查鴻麗小學創辦於清末。原為私立。民元後改稱公立。嗣以校舍狹小。未能適用。遷於公園南路。廿七年廈島淪敵。被其佔據。陳園長避難非島。抗敵被害。廿四年十月。廈土光復。委張清香為園長。籌備復園。擇中山公園內東邊為園址。風景幽雅。空氣鮮潔。甚為適合。廿五年二月開兩學級。八月再增一級。廿七年二月復添一級。計四學級。已畢業五十七人。現生數一百六十三人。校舍間格十。經費來源。市府撥充云。

根據該園填表節錄調查補充

市立廈港第一中心國民學校

此校原為前清紫陽小學。當宣統元年。由洪友鶴、鄭文道、周彬川等發起。就紫陽書院改造。聘高選峯為校長。民國元年。改稱公立。四年聘陳鴻祺為校長。六年改委陳玉琮接充。廿七年廈島淪陷。校舍全部被敵毀為平地。廿四年秋。國土重光。由市府委莊雲斌為校長。籌備復校。十一月暫假廈港李氏祠堂為校舍。並借大生里民房擴充。改稱今名。計分十三班。生數六百六十五人。已畢業一班。廿一人。校舍間格計廿四間。經費來源。由市支給云。

根據該校填表節錄

市立廈港第二中心示範國民學校

此校前為競存小學舊址。原設前公立內。校長由陳璋兼。民元改歸公立。以李禧為校長。現任校長葉湛圖。計分十二班。生數六百四十五人。已畢業二屆。計一百四十九人。校舍為同善堂公業。分十教室。一辦公室。二運動場。一磚屋。面積一〇一一方丈。經費來源。市庫支給云。

根據該校填表節錄